

证券代码：300477

证券简称：合纵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-034

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 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仁增先生、何昀先生、高星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 一大股东 及一致行 动人	质押 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用途
张仁增	是	2,580,000	2017年5月22日	2019年5月21日	华泰证券	15.03%	个人融资
何 昀	是	1,230,000	2017年5月22日	2019年5月21日	华泰证券	8.67%	个人融资
高 星	是	740,000	2017年5月22日	2019年5月21日	华泰证券	10.29%	个人融资
合 计		4,550,000				11.80%	

二、 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张仁增先生为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协议人，其持有本公司股份17,166,065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.14%；本次质押2,580,000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15.03%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.92%；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张仁增持有的本公司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5,087,000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29.63%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.82%。

何昀先生为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协议人，其持有本公司股份14,187,162股，

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.07%；本次质押1,230,000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8.67%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.44%；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何昀持有的本公司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1,230,000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8.67%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.44%。

高星女士为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协议人，其持有本公司股份7,192,890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.57%；本次质押740,000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10.29%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.26%；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高星持有的本公司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740,000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10.29%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.26%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23日